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公告编号：2006 - 001

#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常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总公司、常州市新发展实业公司、曹德法、王盘大、金梅英、张国兴、周顺生、戴伯春、袁国民、戈亚芳、梅基清、姚顺才、常州市常新纺织有限公司、常州市天宁城市建设开发公司、广州市联华制衣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非流通股29,197.08万股，占总股本66.60%）共同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动议，公司董事会聘请的保荐机构已就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技术可行性和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时间安排征求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商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1、公司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停牌。
- 2、公司将于近期发出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披露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六年二月二十日